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江苏省启东市人民法院公告

李英：本院受理原告施裕兵与被告李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苏0681民初2161号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、风险告知书、简转普裁定书等相关法律文书等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并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启东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本案定于2025年6月6日上午09:00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。特此公告。

江苏省启东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